

第六課 基督的啟示與經歷

讀經：太十六 16；約一 1，14；來一 10；西一 15；林前十五 45 下；弗三 17~18；腓三 10。

壹 認識基督：

一 主耶穌就是基督 —— 約一 45，二十 31；徒二 36；太十六 16；西二 6。

- 約一 45 ……摩西在律法上所寫，和眾申言者所記的那一位，我們遇見了，就是約瑟的兒子拿撒勒人耶穌。
- 約二十 31 但記這些事，要叫你們信耶穌是基督，是神的兒子；並且叫你們信了，就可以在祂的名裏得生命。
- 徒二 36 所以，以色列全家當確實的知道，你們釘在十字架上的這位耶穌，神已經立祂為主為基督了。
- 太十六 16 西門彼得回答說，你是基督，是活神的兒子。
- 西二 6 你們既然接受了基督，就是主耶穌，

二 基督的身位（祂的所是）：祂是神的兒子，也就是神（完整的神）；是人子，也就是人（完全的人）；是那靈；是創造主；也是一切受造之物的首生者 —— 太十六 16；羅九 5；提前二 5；來二 14，17；林前十五 45 下；林後三 17 上；來一 10；西一 15。

- 太十六 16 西門彼得回答說，你是基督，是活神的兒子。
- 羅九 5 列祖是他們的，按肉體說，基督也是出於他們的，祂是在萬有之上，永遠受頌讚的神。阿們。
- 提前二 5 因為只有一位神，在神和人中間，也只有一位中保，就是那人基督耶穌；
- 來二 14，17 兒女既同有血肉之體，祂也照樣親自分於血肉之體，為要藉著死，廢除那掌死權的，就是魔鬼，……所以祂凡事該與祂的弟兄一樣，為要在關於神的事上，成為憐憫、忠信的大祭司，好為百姓的罪成就平息。
- 林前十五 45 下 末後的亞當成了賜生命的靈。
- 林後三 17 上 而且主就是那靈；
- 來一 10 又說，「主阿，你起初立了地的根基，諸天也是你手的工作；
- 西一 15 愛子是那不能看見之神的像，是一切受造之物的首生者。

三 基督的工作（祂的所作）：創造萬有；成為肉體；釘死；復活；升天；盡祂天上的職事；再來；設立千年國；完成新耶路撒冷 —— 來一 10；約一 14；腓二 6~11；約十 17~18；來八 1~2；帖前四 16~17；啟二十 6，二一 2。

- 來一 10 又說，「主阿，你起初立了地的根基，諸天也是你手的工作；
- 約一 14 話成了肉體，支搭帳幕在我們中間，豐豐滿滿的有恩典，有實際。
- 腓二 6~11 祂本有神的形狀，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之珍，緊持不放，反而倒空自己，取了奴僕的形狀，成為人的樣式；既顯為人的樣子，就降卑自己，順從至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。所以神將祂升為至高，又賜給祂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，叫天上的、地上的和地底下的，在耶穌的名裏，萬膝都要跪拜，萬口都要公開承認耶穌基督為主，使榮耀歸與父神。
- 約十 17~18 父愛我，因我將命捨去，好再取回來。沒有人奪我的命去，是我自己捨的。我有權柄捨了，也有權柄再取回來；這是我從我父所受的命令。
- 來八 1~2 我們所講之事的要點，就是我們有這樣的大祭司，祂已經坐在諸天之上至尊至大者寶座的右邊，作了聖所，就是真帳幕的執事；這帳幕是主所支的，不是人所支的。
- 帖前四 16~17 因為主必親自從天降臨，有發令的呼叫，有天使長的聲音，又有神的號聲，那在基督裏死了的人必先復活，然後我們這些活著還存留的人，必同時與他們一起被提到雲裏，在空中與主相會；這樣，我們就要和主常常同在。
- 啟二十 6 在頭一次復活有分的有福了，聖別了，第二次的死在他們身上沒有權柄；他們還要作神和基督的祭司，並要與基督一同作王一千年。
- 啟二一 2 我又看見聖城新耶路撒冷由神那裏從天而降，預備好了，就如新婦妝飾整齊，等候丈夫。

貳 經歷基督 —— 弗三 17：

弗三 17 使基督藉著信，安家在你們心裏，叫你們在愛裏生根立基，

一 基督今天乃是那靈，住在每一位重生的信徒裏面，賜我們生命 —— 約三 6；羅八 10~12。

- 約三 6 從肉體生的，就是肉體；從那靈生的，就是靈。
- 羅八 10~12 但基督若在你們裏面，身體固然因罪是死的，靈卻因義是生命。然而那叫耶穌從死人中復活者的靈，若住在你們裏面，那叫基督從死人中復活的，也必藉著祂住在你們裏面的靈，賜生命給你們必死的身體。弟兄們，這樣，我們並不是欠肉體的債，去照肉體活著。

二 基督不僅住在我們靈裏，祂還要安家在我們心裏，浸透並擴展到我們全人 —— 弗三 17。

弗三 17 使基督藉著信，安家在你們心裏，叫你們在愛裏生根立基，

三 三一神分賜到三部分人裏面 —— 帖前五 23。

帖前五 23 且願和平的神，親自全然聖別你們，又願你們的靈、與魂、與身子得蒙保守，在我們主耶穌基督來臨的時候，得以完全，無可指摘。

四 我們需要追求認識基督 —— 腓三 10。

腓三 10 使我認識基督、並祂復活的大能、以及同祂受苦的交關，模成祂的死，

其他參考經節：

- 約一 18 從來沒有人看見神，只有在父懷裏的獨生子，將祂表明出來。
- 約一 1, 14 太初有話，話與神同在，話就是神。……話成了肉體，支搭帳幕在我們中間，豐豐滿滿的有恩典，有實際。……
- 約一 45 ……摩西在律法上所寫，和眾申言者所記的那一位，我們遇見了，就是約瑟的兒子拿撒勒人耶穌。
- 西一 15, 18 愛子是那不能看見之神的像，是一切受造之物的首生者。……祂也是召會身體的頭；祂是元始，是從死人中復活的首生者，使祂可以在萬有中居首位；
- 西二 9 因為神格一切的豐滿，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基督裏面，
- 來四 15 因我們並非有一位不能同情我們軟弱的大祭司，祂乃是在各方面受過試誘，與我們一樣，只是沒有罪。
- 羅八 3 律法因肉體而軟弱，有所不能的，神，既在罪之肉體的樣式裏，並為著罪，差來了自己的兒子，就在肉體中定罪了罪，
- 約三 14 摩西在曠野怎樣舉蛇，人子也必照樣被舉起來，
- 弗三 17~18 使基督藉著信，安家在你們心裏，叫你們在愛裏生根立基，使你們滿有力量，能和眾聖徒一同領略何為那闊、長、高、深，

第六週·第一天

禱讀經節

太一 21 她將要生一個兒子，你要給祂起名叫耶穌，因祂要親自將祂的百姓從他們的罪裏救出來。
羅九 5 ……基督……是在萬有之上，永遠受頌讚的神，阿們。

晨興餵養

基督是聖經的題目和中心，也是聖經從始至終主要的內容，更是我們信仰的實際。是我們每一個信入祂蒙恩的人，所必須透徹認識的。

基督的聖稱

基督成為肉體，成為人，天使命名耶穌（太一 21）。耶穌等於希伯來文的約書亞（民十三 16），意即耶和華救恩，或耶和華救主，所以祂乃是我們的救主。……基督的第二個名字，就是基督（太一 16），等於希伯來文的彌賽亞（約一 41），意即受膏者，說出祂是神的受膏者，為神用祂的靈所膏，來創造、救贖，以完成神永遠的計畫。……耶穌和基督，是神所命名的。等人發現祂是神的時候，就稱祂為以馬內利，意即神與我們同在（太一 23）。這啟示，那作我們救主的耶穌，和那作神受膏者的基督，乃是神自己來與我們同在。

基督的身位

聖經清楚地啟示，基督就是神，是那在萬有之上，永遠受頌讚的完整的神（羅九 5）。……在前面我們已經看見神有父、子、靈的講究。父神、子神和靈神三者都是神，而且都是獨一的一位神。基督既是神，就不光是父神，也是子神，就是神的兒子（約二十 31）。

約翰一章一節和十四節啟示，永遠的話（就是神）成了肉體來到人間。提前三章十六節也說「大哉！敬虔的奧秘！……就是祂（神）顯現於肉體。」提前二章五節更清楚指出「那人基督耶穌。」這些經節都告訴我們，那是神的耶穌基督，成了肉體，來作一個有人身和人性的完全人。所以祂是神在肉體顯現，是神又是人，是神人，兼有神性與人性。就祂的神性說，祂完全是神；就祂的人性說，祂又完全是人。這是一個極大的奧秘。

希伯來一章十節告訴我們，基督是創造主。「主阿，你起初立了地的根基，諸天也是你手的工作。」而歌羅西一章十五節說，「愛子……是一切受造之物的首生者。」基督也是受造之物，就是受造之物中的首生者。首生者乃是第一個。就祂是神說，祂是天地萬物的創造主；就祂是人說，祂是受造之物中的第一個。

讚美主，我們救主的身位是何等奇妙！祂是神又是人，祂是創造主也是受造之物，祂乃是包羅萬有的一位！（生命課程，卷一，第八課）

第六週·第二天

禱讀經節

約一 1 太初有話……話就是神。
約一 14 話成了肉體，支搭帳幕在我們中間，豐豐滿滿的有恩典，有實際。
彼前一 3 祂（神）……藉耶穌基督從死人中復活，重生了我們，使我們有活的盼望，

晨興餵養

基督的工作

基督為神所膏，作神的受膏者，來完成神永遠的計畫，作了並要作下列幾件大事：

創造萬有

基督的第一件工作，就是創造天地、萬物和人類，希伯來一章十節說：「主阿，你起初立了地的根基，諸天也是你手的工作。」歌羅西一章十六節也說，「萬有，無論是在諸天之上的、在地上的、能看見的、不能看見的、或是有位的、主治的、執政的、掌權的，都是在祂裏面造的；萬有都是藉著祂……造的。」可見，基督是萬有的創造主。

成為肉體

約翰一章十四節告訴我們，基督所作的第二件大事，乃是以神的身分成為肉體，就是來作一個在肉體裏的人，在人中間作神的帳幕，將神帶來給人領略作實際，並接受作恩典。實際是神給人認識並接觸；恩典是神給人接受並享受。基督在祂這成為肉體的帳幕裏面，與人同住了三十三年半，十足地將神這樣帶給了人，作實際，作恩典。

釘死

基督作神的受膏者，為著成全神永遠的計畫，在地上的帳幕中，將神帶給人接觸，三十三年半之後，就到十字架上去釘死，完成神永遠計畫中的救贖。這是祂所作的第三件大事，就是把宇宙間神所定罪的一切，就如撒但、罪、世界、肉體、舊人、舊造等等，都為神和神所揀選，永遠承受祂救恩的人，一次永遠地解決了。

復活

基督是把祂自己的生命捨了，又親自取回來，就從死人中復活起來（約十 17~18）。這是祂所作的第四件大事，完成了與我們的三件事。首先，祂的「復活是為我們的稱義」（羅四 25）。基督的死已經為我們完成了救贖，使我們能蒙神稱義；但還需要祂的復活證明祂死的功效。所以祂的復活就作了我們稱義的憑證。

不僅如此，基督的復活，還把神的生命從祂裏面釋放出來，給我們得著，叫我們與祂一同活過來，也一同復活（弗二 5~6）。基督復活既把祂的生命釋放給我們，就把我們重生了，叫我們作一個重生的新人（彼前一 3）。（生命課程，卷一，第八課）

第六週·第三天

禱讀經節

弗四 8
來八 1~2

……祂既升上高處（高天），就擄掠了那些被擄的，將恩賜賜給人。
……祂已經坐在諸天之上至尊至大者寶座的右邊，作了聖所，就是真帳幕的執事……。

晨興餵養

升天

基督從死人中復活之後，又升上高天。這是祂作為神受膏者所作的第五件大事，為我們完成二事。第一，基督在祂得勝的復活中，把我們這些從前被撒但和死亡所擄去的人，從撒但和死亡手中擄掠出來，帶到天上，使我們成為神給基督的恩賜，祂好當作恩賜賜給召會（弗四 8）。第二，基督的升天，也把我們這些信入祂，與祂聯合為一的人，帶到諸天界裏，得到屬天的地位，而能活在屬天的氣氛和情景中（弗二 6）。

盡祂天上的職事

基督升到高天之後，就繼續進行祂在天上的職事。這是祂受神所膏所作的第六件大事，在天上不斷地為我們作下列四事：

(一) 作中保(來八 6)。基督在地上藉著祂的死，立了新約(太二六 28)，就升到天上，作這新約的中保，把這新約執行到信祂的人身上。

(二) 作執事(來八 1~2)。基督今天在天上，也作真帳幕裏的執事，把屬天的生命和神聖屬天的供應，服事給祂的信徒。

(三) 作大祭司(來四 14)。基督現今在天上，也作我們的大祭司，在神面前為我們代禱，使我們得救達於極點(來七 24~26)。

(四) 作辯護者(約壹二 1~2)。今天基督在天上，也在公義的神面前，作我們的辯護者。我們得救以後，若犯了罪，祂就憑祂作我們平息的祭物，為我們辯護，恢復我們與神中間斷了的交通。

再來

基督完成了祂在天上的職事後，就要再來完成祂作神受膏者所要作的第七件大事，包括：

(一) 把一切信徒，無論是死了復活的，還是活著的，都提到空中，與祂相會，叫我們和祂常常同在(帖前四 16~17)。

(二) 祂也要拯救全體的以色列人(羅十一 26)。

(三) 審判一切活著不信的萬民(太二五 31~32)。

設立千年國

基督再來，把地上清理了之後，就在地上設立千年國，與祂得勝的信徒，在其中一同作王一千年(啟二十 4, 6)。這是祂作神的受膏者，所要作的第八件大事。

完成新耶路撒冷

千年國結束以後，舊天舊地就廢去了，新天新地也就進來，基督在其中的新耶路撒冷裏，作永世的中心(啟二一 23)。這是基督作神的受膏者，完成神永遠的計畫，所作的末了一件大事，叫神歷代所救贖的人，都在神永遠的生命中，與祂一同享受神歷代工作的豐厚結果，直到永永遠遠。(生命課程，卷一，第九課)

第六週·第四天

禱讀經節

林後三 17 而且主就是那靈；主的靈在那裏，那裏就有自由。
林前十五 45 下 末後的亞當成了賜生命的靈。

晨興餵養

聖經給我們看見，主耶穌就是神，祂為著成功神的目的，採取了兩大步。第一大步就是成為肉體，作了一個實際的人，有血有肉，可以作我們的救贖主，為我們贖罪。之後，祂在復活裏有了第二大步，就是成了賜生命的靈。現在我們所信的主耶穌，不僅是成為肉體的一位，更是死而復活的一位。我們所信的乃是成為肉體，流血贖罪，死而復活，分賜生命的主耶穌。我們一信入祂，第一，我們的罪就得了赦免，我們就蒙了救贖。第二，祂就進到我們裏面。這不僅是個道理，這乃是我們的經歷。你一悔改認罪，禱告，相信主耶穌，你裏面不僅有了平安，你也憑著這個赦免得了赦免，使你和神之間的問題得著了解決。然後，你會覺得，有一位進到了你裏面。

主的確進到了你裏面。但主若不是靈，怎能進到你裏面？今天還有人說，基督乃是在天上，不在我們裏面；祂太大了，人裏面太小了，裝不下祂。所以他們說，不是主在我們裏面，乃是祂有一個代表，就是聖靈，在我們裏面代表祂。這實在是曲解聖經。聖經沒有一處說，聖靈作主耶穌的代表。聖經乃是說，主就是那靈。並且歷代以來，許多有價值的屬靈著作都明言，一說到基督徒的經歷，基督和聖靈就是一個。

現在我們看見，主耶穌就是神。祂成為肉體，是為著成功救贖；祂死而復活，是為著分賜生命，好把祂自己作到我們裏面來。不管神學怎麼錯誤，今天人讀經怎麼忽略，事實上每一個悔改認罪，相信主耶穌，求告祂名的人，都有主在他們裏面。這是誰也不能否認的。這位主在我們裏面；不是有一位代表，乃是祂自己在我們裏面。主耶穌是從天降下，仍舊在天的人子（約三 13）。不要說祂死而復活，連祂在肉身裏的時候，也是在地如同在天。

我們不能用我們小小的頭腦來看主耶穌，我們只能照著聖經所說的來看祂。一面，羅馬八章三十四節很清楚地說，主耶穌今天在天上坐在神的右邊；另一面，同章十節卻說，基督在你們裏面。主耶穌有這兩面的講究。就如電在這個房中，也在發電所裏。這不是兩個電，乃是一個電。我們的主是無限量的，祂從死裏復活，成了賜生命的靈。所以約翰七章三十八節說，信入祂的人，從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來。祂說這話是指著信入祂的人要受那靈說的，只是那時還沒有那靈。在主耶穌說這話的時候，還沒有賜生命的靈，因為祂還沒有從死裏復活，祂還沒有得著榮耀。換句話說，祂一從死裏復活，一得著榮耀（路二四 26），就有了那靈。這是聖經的真理。

主耶穌不僅是我們的救贖主，也是我們賜生命的靈。所以今天我們因著信祂，罪得著了赦免，與神和好；同時也因著信祂，祂就在我們裏面。如果主耶穌不是靈，我們怎能進到祂裏面？因著祂是靈，就是賜生命的靈，在我們信入祂的時候，我們就進到祂裏面。所以林前一章三十節說，神把我們擺在基督裏。因著我們一信入祂，我們就進到祂這是靈的基督裏，祂也進到我們裏面。

現在這位救贖主，成了賜生命的靈。當我們信入祂的時候，神赦免了我們的罪，這賜生命的靈就進到我們靈裏，重生了我們的靈。所以約翰三章六節說，從那靈生的，才是靈。我們的靈得重生，就是在我們原來的肉身生命之外，再有了神的生命進到我們裏面。這樣，我們就生了兩次，有了兩個生命：第一次是從父母的肉身生，有肉身的生命；第二次是在我們的靈裏從神的靈而生，有靈的生命。我們的主這位賜生命的靈，就住在我們的靈裏。所以提後四章二十二節說，「願主與你的靈同在」。若是我們的主耶穌不是靈，祂怎能與我們的靈同在？可見這不是寓言，這乃是實在的話，證明今天我們的主，就住在我們這些得救之人的靈裏。所以，林前六章十七節說，「與主聯合的，便是與主成為一靈。」主耶穌若不是那靈，我們裏面又沒有人的靈，我們怎能和主成為一靈？現在我們確實知道，我們裏面有人的靈，而且我們裏面的靈得了重生。不僅如此，主耶穌作為那靈，就進到我們靈裏，住在我們靈裏，二靈就成為一靈。（在靈裏與主互住的生活，第二篇）

第六週·第五天

禱讀經節

林前三 16 豈不知你們是神的殿，神的靈住在你們裏面麼？
弗三 17 上 使基督藉著信，安家在你們心裏，

晨興餵養

基督安家在你們心裏

以弗所三章八節保羅說，他要把基督那測不透的豐富傳給我們。按字面看來，這句話似乎很淺顯，但要懂得甚麼叫作基督那測不透的豐富，卻不是那麼容易。這句話的意思乃是說基督的豐富是無法測量的，因為這非常深奧，不是人的話所能述盡說竭的，所以保羅只好用闊、長、高、深四個量度來述說基督的所是。基督是闊，基督是長，基督是高，基督也是深；基督是闊、長、高、深。宇宙的闊、長、高、深是無限量的，這就是基督的量度。中文和合本聖經把三章十八節翻作「……基督的愛，是何等闊、長、高、深」是不對的。按著希臘原文，這裏的闊、長、高、深不是形容基督的愛，而是基督自己。

在十七節保羅又說：「使基督……住在你們心裏」。當基督住在我們心裏，把我們全人充滿並浸透之後，我們就有能力和眾聖徒一同領略甚麼是基督的闊、長、高、深。這裏的「住」字，在希臘原文是個複合字，原意是名詞的「家」（*oikos*），當作動詞用，加上字首「卡他」（*kata*）。「卡他」的意思就是往下牢牢地扎根。所以這個「住」字很合乎中文的「安家」一辭。因此我們把十七節翻作「使基督……安家在你們心裏」。不僅是住，而是安家。

我常常應邀到各地去帶領特別聚會，每到一個地方，弟兄姊妹都很熱誠地接待我，要我住在他們家裏，且要我把他們的家當作自己的家，我也儘量照著他們的善意作，但每一次我都作不到，總是覺得安不了家。只有當我回到自己家裏，把行李一放，我才覺得真正是安家了。

我們不僅要讓基督住在我們心裏，我們更要讓基督深深地安家在我們心裏。基督怎樣安家在我們心裏？保羅為此在父面前禱告。他說，我在父面前屈膝，求祂照著祂榮耀的豐富，藉著祂的靈，使基督安家在你們心裏。這個禱告的含意也非常深奧，第一提到父，第二提到靈，第三提到基督，最後提到我們的心。我沒有時間一點一點地細說，只能扼要地說一點基督安家在我們心裏。

我們的心有四大部分，就是心思、心情、心志和良心。基督安家在我們心裏，就是安家在這四部分裏面。一個家有客廳、臥房等等房間；我們的心就是基督的家，這個家有心思房間、心情房間、心志房間，還有良心房間。我們既然已經接受基督進到我們心裏，但祂是否在我們的心思、心情、心志和良心裏？實在說，我們常常只把祂留在客廳，而沒有讓祂自由地進到其他房間裏去。弟兄們喜歡用心思，常常落在心思裏，並且多半意志剛強，說一不二，不管對錯，堅持到底；姊妹們比較容易動感情，常常被喜怒哀樂所左右。這些都說出基督在我們的心思、情感和意志裏沒有地位，不得安家。我們實在應該把我們心裏的每一個房間都讓給祂，使祂在我們心裏的每一部分安家。所有我們心房裏其他的住戶都得趕走。

哥林多前書三章十六節說，我們是神的殿。只是這個殿，住了許多非法住戶，所以需要主耶穌拿鞭子來把他們趕走，把這個殿清理一下。正如主耶穌在地上兩次潔淨聖殿（約二 14~15，太二一 12），把牛羊鴿子和殿裏一切作買賣、兌換銀錢的人都趕出去，如此，基督才能安家在我們心裏。

保羅一面告訴我們基督在天上，一面又告訴我們基督在我們裏面。這就如同這會所裏的電也同時在發電所。基督在我們裏面，也同時在天上。我們不該用我們有限的智力來推想基督，祂實在是太深奧，也太無限量了，我們只能照著聖經純正的話來接受這樣的啟示。（新約中所啟示的基督，第三篇）

第六週·第六天

禱讀經節

腓三 10 使我認識基督、並祂復活的大能、以及同祂受苦的交通，模成祂的死，

晨興餵養

要認識基督

我們首先必須要認識基督。在腓立比三章十節，保羅說到認識基督、並祂復活的大能、以及同祂受苦的交通，模成祂的死。認識基督不是一件簡單的事；我在這裏要提綱挈領的和你們交通到關於認識基督的四點。這是作同工或長老的人，所必須認識的——不僅要認識，並且要認識得透，還能向人傳講。我們在這裏所說的認識基督，不是普通的認識，乃是要特殊的認識。基督所是的豐富，是追測不盡的（弗三 8），但其中最主要的，有以下四點，是我們必須特殊認識的。

祂是神而人者

第一，我們必須特殊的認識，基督是神而人者。我們不該以為這一點我們都知道了。我們需要一再受提醒：基督乃是神而人者；祂是神成為人，所以祂是神又是人。總括來說，祂乃是神人。

祂具有神人二性

第二，我們要認識，因著基督是神而人者，所以祂具有神人二性。也許有人說，「這一點我們也知道了。」我們可能是知道，卻不會傳講。關於基督的神人二性，我們必須有透徹的認識。

在祂的人性裏，祂藉著死完成了祂法理的救贖

第三，我們要認識，基督在祂的人性裏，藉著死完成了祂法理的救贖。要認識基督，我們必須清楚分辨，在祂的人性裏是一件事，在祂的神性裏又是一件事。關於基督的救贖，一般的說法是：「基督

是人，有血有肉，所以祂能在祂的肉體裏替我們死。」但深入一點的說法是：「基督在祂的人性裏完成了救贖。」我們不能只停留在一般的說法，這樣的說法指明我們對基督的認識還不夠深。我們必須深入到神聖真理的最深處，看見基督在祂人性裏的內在意義。

基督乃是在祂的人性裏，藉著祂的死完成了救贖。基督必須受死，神法理的要求才能得著滿足（來九 22）。所以基督的救贖乃是法理的救贖，是在祂的人性裏，藉著祂的死，照著神的法理，就是照著神公義律法的要求完成的。

在祂的神性裏，祂在復活中正在作出祂生機的救恩

第四，我們也要認識，基督在祂的神性裏，在復活中正在作出祂生機的救恩。我們要進一步看見，基督的救贖和祂的救恩不同。羅馬五章十節上半說，「我們……藉著神兒子的死得與神和好；」這是指祂的救贖。十節下半說，「就更要在祂的生命裏得救了；」這是指祂的救恩。生機的救恩乃是基督在祂的神性裏，在復活中正在作出的。這些都是神給我們的新亮光，也是神給我們的新語言。基督在祂的神性裏，在祂的復活中，正在信徒身上作出祂生機的救恩。法理的救贖已經完成了，生機的救恩如今正在進行。……

要憑基督在祂三個神聖奧秘時期中豐滿的職事， 經歷並享受基督（贏得基督）

首先要認識基督，其次要憑基督豐滿的職事，經歷並享受基督。你必須先有認識，然後有經歷和享受。這樣經歷並享受基督，就是贏得基督。保羅在腓立比三章八節說，「我因祂已經虧損萬事，看作糞土，為要贏得基督。」說「得著」還不夠，乃是要「贏得」。贏得基督是需要出代價的。贏得基督就是出代價以經歷、享受並支取祂一切追測不盡的豐富。這不是那麼簡單。所以保羅接著說，「這不是說，我已經得著了，或已經完全了，我乃是竭力追求，……我不是以為自己已經取得了，我只有一件事，就是忘記背後，努力面前的，向著標竿竭力追求」（12~14 上）。一場比賽不容易贏得獎賞，一場戰爭也不容易得著勝利；這需要我們忘記背後，努力面前，竭力追求。照樣，我們也要憑著基督豐滿的職事，經歷並享受祂，藉此贏得祂。（如何作同工與長老，並如何履行同工與長老的義務，第一篇）

問 答

- 一 根據聖經，說明基督的身位（祂的所是）是甚麼？
- 二 「基督安家在你們心裏」是甚麼意思？祂要安家在我們哪裏？
- 三 我們必須對基督有特殊的認識，有那四個點是最主要的？
- 四 保羅說要「贏得」基督，這與「得著」基督有甚麼不同？我們如何「贏得」基督？

附加資料

補充的話 —— 關於奉獻的實行

靈是我們接受神的器官，心是我們享受神的器官。我們要奉獻，就是要操練我們的心，在我們禱告的時候，要把我們的心轉向主。奉獻對我們的禱告是一個很好的幫助。當你不知道禱告甚麼的時候，就最好把你自己再次奉獻給主。今天有很多基督徒說，奉獻就是神感動我，我才能奉獻。如果主不感動我，我就不會奉獻。或者說，奉獻是完全出乎主的，是主採取主動的。或者說藉著弟兄的交通，或者是藉著神話語的光照，或者是藉著一首詩歌感動我，那我就會奉獻。但是我暫用男女作一個比喻，如果一個女孩子說，我等著男的來感動我、來吸引我，我才向他反應。開頭的時候，也許是可以這樣，但是如果彼此要建立一個愛的關係，那一定不是一方消極的，高高在上的說：「誰要得著我的心，你就來吧，來感動我吧。」真正的愛是一個彼此的關係。在主那一方面，他已採取主動。是他走了第一步，而不是我們走了第一步。但是他走了第一步以後，我們需要跟著走第二步。我們的信是這樣，我們的愛也是這樣。我們信主，確實是主作的，一切都是主作的。但是我們也需要操練我們的靈。我們操練靈的時候，才會把主接受進來。我們愛主也是這樣，是主先愛了我們，但我們需要天天主動地把祭牲

送到祭壇那裏去，我們天天把我們的心轉向主。聖經裏面說，我們的心甚麼時候轉向主，帕子甚麼時候就除去了。有的時候你早上起來，你不會覺得主可愛，但是你一禱告，或者一奉獻，你就覺得主可愛。以弗所書第三章說，基督是因為我們的信，安家在我们的心裏。之後又說，當祂安家在我們心裏面的時候，我們就能夠與眾聖徒一同明白基督的愛是何等的長、闊、高、深。我們起初的經歷就是信，進一步的經歷就是愛。這個愛，一方面來說是主來感動我們，一方面是藉著我們自己培養出來的。就如我們人的感情也是培養出來的一樣，在世界裏面是有「一見鍾情」，但是夫妻兩個愛到老，不是光靠著「一見鍾情」，而是彼此之間有愛的互動。我們屬靈的長大，一方面來說是生命的長大，一方面是愛的長大。愛在我們裏面完全，那我們就坦然無懼了。愛在我們裏面完全，就是說我們的心完全被主浸透了。所以，作一個基督徒是一個靈的經歷，也是一個心的經歷，就是你的心越過越被主得著。

很多關於奉獻的見證，讓人覺得他們是在犧牲，你若只看見他們犧牲，就會覺得別人能作得到，我作不到，就永遠沒有辦法達到。你若看見主的話，主在你身上若每一天都更多的佔有你，你就能夠作得到。就像人一被愛充滿，他就能夠作很多他平常不能作的事。愛是一個最大的能力。在世上是這樣，在我們追求主的事上也一樣。

補充的話 —— 關於持續的操練

到今天為止我們這個訓練聚會就進行了一半了，我裏面是很喜樂，因為看見你們大家每一位都有長進，這個就是我們開頭的時候說，我們希望看見的，就是你們在屬靈追求的道路上能夠往前走一步。我仍要提醒你們，不要忘記過去幾個禮拜我們所教導你們的，同時叮嚀你們需要的操練。這個操練不難作，但是這個操練，你如果每天持之以恆的話，你這個基督徒的生活就在另外一個水準上，就是在一個健康的水準上。

第一點，你一定要養成一個習慣，每天有一點的時間來親近主。那個一點的時間最好是早上的時間。雖然客觀看二十四小時都是差不多，無論早晚接觸主，主都在你的靈裏，但是人早上起來的時候總是一個新的開始。很重要的是，你的一天不是從世界的事上開始，也不是在自己的理性或者思想裏面開始，而是在主裏面開始。我看到你們填的操練表，就知道有的人有操練，有的人還需要鼓勵一下。但是總的來說還是不錯的，有一半以上的人有這個操練，其餘的一半還沒有這樣作的人，我想說這個訓練就是為了幫助你們建立起這樣的生活，幫助你走上軌道。屬靈的生活是一個習慣，你這個舊人的生活也是一個習慣，所以聖經裏面說「要脫去舊人」，就是脫去舊人那個習慣的生活。譬如，有的老人家三十幾年來早上起來，就是要看報紙，之後一定要上茶樓去飲茶，若不作這兩件事他就不舒服。這個是習慣。我們要幫助你養成一個新的習慣，就是每天早上，時間長也好、短也好，你一定要來親近主，禱告，呼吸天上的空氣，呼吸屬靈的空氣。

第二點，我希望幫助你們開始有一個正常讀聖經的習慣。我聽了一個見證，你們有些人已經開始讀經一年一遍，開始有次序地讀聖經。這很好，我希望你們能夠繼續保持住，能夠完成這件事。因為讀聖經，跳著來讀很容易，選好的、喜歡的讀，或者心血來潮的讀某一卷書也很容易。但要按著次序來讀的話，就不太容易。晨興是習慣，讀聖經也是習慣。兩個時段最好分開，就是說，晨興是讀《晨興聖言》，那是為著享受的，為著叫你自己裏面得著供應的。然後，在一天中，分一段時間，好好地讀聖經。讀過聖經的人就知道，要時間定、地點定地讀經，這有助於我們養成習慣。而隨時隨地地讀，卻很容易就不讀了。要把整本聖經讀完好像是一個很大的工程。它比念莎士比亞還要厲害。但當你自已養成一個習慣，定時定點地讀經，你就會發現時間過得很快。用不了多久就把整本聖經都念完。主的話太寶貝了。主的話能改變你，能將你這個人重組、重新構成。所以我鼓勵你們都能夠立這個志向，有這個心願，對主說：「我願意，這次我把聖經好好地念完。」你念完以後，你就會發覺這本聖經裏面有很多很多寶貝。

第三點，一定要填操練表。有的人沒有交，或者是沒有持續交。我們不要求你每一項都填，這個其實是給你自已的一個提醒。你要交，就會打勾，你打勾的時候就提醒你明天再去作那件事。真正提醒你的是聖靈，這個填操練表只是用外面的方法來幫助你。就像一個人學走路就需要拐杖，到他真正會走了，就不需要拐杖了。有一天你養成了習慣，就不需要填表了。在沒有養成這個習慣以前，就要用這個操練表來協助你的屬靈生活。

$\underline{3}$ $\underline{4}$ | $\underline{5}$ $\underline{6}$ $\underline{7}$ 1 1 2 | 3 3 4 3 .
 一 我 生 命 有 何 等 奇 妙 的 大 改 變,
 $\underline{2}$ | 1 1 $\underline{6}$ 1 1 1 | 5 - - $\underline{3}$ $\underline{4}$ | 5 $\underline{6}$ $\underline{7}$ 1
 自 基 督 來 住 在 我 心; 神 榮 耀 的 光 輝,
 $\underline{1}$ $\underline{2}$ | 3 3 4 3 . 3 | 3 2 2 $\sharp 4$ 4 2 | 5 - 5
 照 耀 在 我 魂 間, 自 基 督 來 住 在 我 心。
 $\overset{\wedge}{5}$ | 3 3 2 3 3 1 | 3 - - 2 | 1 1 $\underline{6}$
 (副) 自 基 督 來 住 在 我 心, 自 基 督 來
 $\underline{1}$ $\underline{1}$ $\underline{1}$ | 5 - - $\underline{3}$ $\underline{4}$ | 5 $\underline{6}$ $\underline{7}$ 1 1 2 |
 住 在 我 心; 喜 樂 潮 溢 我 魂, 如 海
 $\underline{3}$ $\underline{3}$ $\underline{4}$ $\overset{\wedge}{5}$ 4 | 3 3 1 3 3 2 | 1 - - ||
 濤 之 滾 滾, 自 基 督 來 住 在 我 心。

二 我罪惡的捆綁,從裏外全脫落,
 自基督來住在我心;
 我肉體的情慾,也不能再迷惑,
 自基督來住在我心。

241

三 這世界的福樂,既變色,又失味,
 自基督來住在我心;
 我今生的憂慮,也不能再纏累,
 自基督來住在我心。

四 我流蕩已止息,不再感人生空,
 自基督來住在我心;
 主甜美的安息,時滿足我情衷,
 自基督來住在我心。

五 往日事都已過,永不再戀舊途,
 自基督來住在我心;
 那有福的盼望,吸引我奔義路,
 自基督來住在我心。

